

证券代码：838432

证券简称：奥仕智能

主办券商：华金证券

广东奥仕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召开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基本情况

（一）股东大会届次

本次会议为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。

（二）召集人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。

（三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。

（四）会议召开方式

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

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方式召开。

（五）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

1、现场会议召开时间：2023 年 4 月 27 日 10:00。

（六）出席对象

1.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。

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（具体情况详见下表）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（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，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），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、参加表决，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。其中，不包含优先股股东，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。

股份类别	证券代码	证券简称	股权登记日
普通股	838432	奥仕智能	2023年4月25日

2. 本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。

3. 律师见证的相关安排。

本公司聘请的广东丰信律师事务所的律师。

（七）会议地点

广州市天河区迎龙路 260 号龙山工业园 C1 栋 101 室

二、会议审议事项

（一）审议《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的议案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及有关法律、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，公司编制了《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，董事会工作报告对 2022 年度公司经营情况进行了回顾，总结了 2022 年度董事会的工作，并对公司 2023 年度的经营工作计划做出了指导意见。

（二）审议《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的议案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及有关法律、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，由监事会主席代表监事会汇报 2022 年度监事会的工作情况。

（三）审议《2022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》的议案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及有关法律、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，公司编制了 2022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。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7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网站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2022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04）、《2022 年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03）。

（四）审议《2022 年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的议案

公司根据审定的 2022 年财务报告编制了《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，对公司 2022 年度财务状况、经营业绩及现金流量等情况进行报告。

（五）审议《202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的议案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及有关法律、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，结合公司 2022 度经营情况，公司对 2023 工作进行了框架性安排，拟定了《202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。

（六）审议《关于公司续聘会计师事务所》的议案

为保持公司审计工作的连续性，公司拟续聘永拓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，聘期一年。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7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网站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关于公司续聘会计师事务所》的议案（公告编号 2023-005）。

（七）审议《202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》的议案

根据公司战略规划和经营发展需要，经研究决定，公司 2022 年度暂不进行利润分配，亦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。

（八）审议《关于预计 2023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》的议案

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7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网站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关于预计公司 2023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 2023-006）。

议案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，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为曹风、周兰、陈

强、张斌、王前方。

（九）审议《广东奥仕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专项说明》的议案

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7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网站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广东奥仕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专项说明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07）。

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；

上述议案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，议案序号为（八）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。

三、会议登记方法

（一）登记方式

1、自然人股东持有本人身份证、股东账户卡、持股凭证办理登记；

2、由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（复印件）、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、股东账户卡、持股凭证和代理人身份证原件办理登记。

3、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、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；

4、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、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。

5、股东可以通过现场、信函方式登记。

（二）登记时间：2023 年 4 月 27 日 9:00

(三) 登记地点：广州市天河区迎龙路 260 号龙山工业园 C1 栋 101 室

四、其他

(一) 会议联系方式：周兰，电话：020-87030290 转 803

(二) 会议费用：与会股东参会费用自理。

五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广东奥仕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》；

《广东奥仕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》。

广东奥仕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3 年 4 月 7 日